

# 厦门工学院文件

厦工创〔2022〕2号

---

## 关于举办 2022 年厦门工学院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给第三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福建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八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全面深化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升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加快培养创新创业人才，纵深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经研究，决定举办 2022 年厦门工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大赛主题

我敢闯，我会创

## 二、主办单位

本届大赛由厦门工学院主办，学研产企业学院、各学研产企业学院分院、学生与安全处（团委）、教务与招生处、宣传处等单位联合承办。

## 三、参赛要求

1. 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学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制造业、农业、卫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

2. 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3. 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参赛团队须在报名系统中将项目所涉及的材料按时如实填写提交。已获本大赛往届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4. 参赛人员（不含产业命题赛道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年龄不超过35岁（1987年3月1日及以后出生）。

5. 各学研产企业学院分院要严格开展参赛项目审查工作，确

保参赛项目的合规性和真实性。审查主要包括参赛资格以及项目所涉及的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财务状况、运营、荣誉奖项等方面。

#### **四、比赛赛制与赛程安排**

大赛主要采用院级初赛、校级决赛、推荐省级赛三级赛制。院级初赛由各学研产企业学院分院组织；校级决赛由学研产企业学院组织；学研产企业学院根据校级决赛择优推荐项目参加省赛。具体要求详见 2022 年厦门工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实施方案（附件 1）。

我校主要参与高教主赛道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具体要求详见第八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高教主赛道方案（附件 2）和第八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方案（附件 3）。第八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产业命题赛道方案由学研产企业学院另行通知。

#### **五、大赛奖励**

本次大赛为我校认定的 A 类竞赛。具体奖励安排详见 2022 年厦门工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实施方案（附件 1）。

#### **六、其他**

1. 为方便联系，各参赛团队负责人、项目指导老师、赛事工作人员需加入 2022 年厦门工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工作 QQ 群：907525773 或 806819447，后续比赛的相关动态和大赛专项创新实践学分认定相关通知将及时通过 QQ 群进行发布。

2. 各学研产企业学院分院要成立院级“互联网+”大学生创新

创业大赛工作领导小组，并切实发挥院级领导小组的职能，积极宣传、广泛动员，紧密配合各相关部门做好工作精神传达。各相关职能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认真策划、精心组织，做好工作任务的落实，不断提高“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参与率与获奖率。

3. 如有任何问题，可电话联系学研产企业学院魏老师（0592-6093782）。

- 附件：1. 2022年厦门工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实施方案  
2. 第八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高教主赛道方案  
3. 第八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方案

厦门工学院

2022年5月12日

---

抄 送：董事会、监事会。

---

厦门工学院政务处

2022年5月12日印发

---

附件 1

## 2022 年厦门工学院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福建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八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闽教高[2022]6号）文件精神与要求，进一步激发我校学生创新创业热情，全面推动我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开展，展示我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经研究，我校将组织大学生参加第八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 2022 年厦门工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工作实施方案。

### 一、大赛目的与任务

旨在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激发大学生的创造力，培养造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主力军；推动赛事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紧密结合，促进“互联网+”新业态形成，服务经济提质增效升级；以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推动我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

重在把大赛作为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重要抓手，积极开展教学改革探索，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切实提高我校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

### 二、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工作领导小组，

负责大赛统筹规划、统一部署和协调监督。成员如下：

组 长：李咏梅

副组长：汤伟明

成 员：许智文、白继博、陈晟、陈伟、高丽贞、徐彩莲、黄小雁、朱丹青、李梓元、谢志春、喻新宇、瞿丽闵（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宣传组和赛事服务组等，共同助力大赛工作开展与实施。

#### （一）办公室

办公室挂靠学研产企业学院，办公室主要负责大赛规则的制定，大赛的组织、策划与实施，比赛过程的管理与监督，赛后奖励落实以及对接省级大赛组委会。

1. 制定 2022 年厦门工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明确参赛要求、比赛目标和任务。

2. 协助各学研产企业学院分院组织与开展院级赛事。

3. 组织校级决赛（网评与现场路演赛）。对院级推荐的项目进行遴选和辅导。决赛后，择优推荐项目参加省赛。

4. 负责大赛后的奖励落实，发放获奖项目奖金和指导教师奖金，开展课程加分等奖励。

5. 制作大赛奖状，协助制作院级赛事比赛物料，负责校级赛事比赛物料调配等。

落实单位：学研产企业学院、各二级学院分院。

责任人：汤伟明、高丽贞、徐彩莲、黄小雁、朱丹青、李梓元、谢志春、喻新宇。

## （二）宣传组

宣传组主要负责大赛的宣传氛围营造，包括在学校官网、微信公众号等学校信息渠道传播赛事、营造氛围，负责创新创业训练营、院级赛事、校级赛事等活动的新闻采编与发布，以及大赛广告牌、展示牌等广告物料的设计。

落实单位：宣传处、学研产企业学院。

责任人：陈晟、汤伟明。

## （三）赛事服务组

赛事服务组主要负责院级、校级大赛期间的志愿服务，动员组织学生参赛。

1. 动员学生组织、班集体、学委会等学生团体积极备赛、参赛。

2. 协助各学研产企业学院分院赛事活动的组织与开展。

落实单位：学生与安全处（团委）、学研产企业学院。

责任人：陈伟、汤伟明。

## 四、赛程安排

### （一）报名目标数

各学研产企业学院分院参赛项目数不少于在校生数的 15%（每 100 个学生至少 15 个团队参赛，或者参赛学生数覆盖率达 45%）。

## （二）宣传动员与报名（即日起至6月上旬）

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cy.ncss.cn](http://cy.ncss.cn)）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报名。服务网的资料下载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微信公众号可进行赛事咨询。

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发文之日起，报名截止时间由各学研产企业学院分院初赛时间决定，但不得晚于6月19日。国际参赛项目通过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官网进行报名（网址：[www.pilcchina.org](http://www.pilcchina.org)），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 （三）院级初赛（6月19日前完成）

1. 各学研产企业学院分院根据参赛目标数动员和组织学生参赛。
2. 根据报名相关数据，组织相关老师对项目进行网络评审。
3. 各学研产企业学院分院自行拟定入围院级初赛名额，并组织院级项目路演赛，择优推荐项目参加校级决赛。

## （四）校级决赛（6月26日前完成）

1. 学研产企业学院根据各学研产企业学院分院推荐的项目，组织校内外行业专家对项目进行网络评审。
2. 学研产企业学院确定入围校级决赛项目，发布校级决赛赛程，包括决赛时间、地点、项目顺序抽签、路演与答辩时间、评委专家等。



3. 组织入围校级决赛项目现场路演赛。

#### (五) 推荐省赛 (7 月)

学校将推荐优秀参赛团队参加省级决赛,在此期间邀请校内外专家开展参赛项目相关培训。

#### (六) 评选内容与规则

1. 网评评审主要内容: 相关老师、专家根据项目计划书及相关佐证材料进行评审,相关佐证材料为: 专利、著作、政府批文、鉴定材料等, 初创组和成长组参赛团队还需提交组织机构代码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其他佐证材料。

2. 现场路演赛评审主要内容: 进入现场路演赛的团队根据比赛环节做相应路演材料准备,如项目计划书、产品、路演 PPT、项目 VCR 等材料,现场评委根据项目的展现水平以及创新维度、团队维度、商业维度、就业维度、引领教育等方面进行评审打分。

3. 评审按照全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公布的评审规则执行。

## 六、大赛奖项设置

### (一) 入选校级决赛名额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领导小组设置 80 队(高教主赛道 60 队、“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20 队)入选校赛名额。根据各学研产企业学院分院的参赛情况和项目数,分配入围校赛名额。校级决赛网络评审采用差额评审方式,从 80 队中评选出 55 队(高教主赛道 40 队、“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15 队)进

入校级决赛。

## （二）大赛奖项设置

1. 高教主赛道设一等奖 4 个、二等奖 8 个、三等奖 28 个。同时设最佳创意奖、最佳商业价值奖、最佳带动就业奖、最具人气奖各 1 个（奖金 500 元/项）。

2.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设置一等奖 3 个，二等奖 4 个，三等奖 8 个。

3. 组织单位与个人设置优秀组织奖 5 个（奖金 1000 元/个）、优秀指导教师奖若干（即获得校级及以上项目的指导老师）、先进工作者 10 名（奖金 400 元/人）。

4. 以上奖励颁发奖金和证书，具体奖励参照《厦门工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奖励办法（2022 年修订）》（厦工创〔2022〕1 号）文件规定执行。

## （三）奖项补充说明

通过网络评审进入校级决赛的 55 队的奖项具体设置如下：

1. 高教主赛道排名第 21-40 名由网络评审产生三等奖，“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排名第 11-15 名由网络评审产生三等奖。

2. 校级决赛现场路演赛采用差额评审方式。高教主赛道网络评审排名第 1-20 名进入现场路演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网络评审第 1-10 名进入现场路演赛。所有进入现场路演赛的项目，网络评审分数与排名作废。现场路演赛根据现场评委打分与排名，高教主赛道前 12 名为一二等奖，13-20 名为三等奖；“青

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前 7 名为一二等奖，8-10 名为三等奖。

## 七、经费使用

各学研产企业学院分院根据工作需要，应从各二级学院专业建设费（本年度学科竞赛经费已经下发至二级学院专业建设费）中统筹经费，专项用于院级赛事的开展。另外，学研产企业学院统筹学校学科竞赛经费 2000 元/个分院助力于院级赛事，经费使用应包括但不限于宣传费、评审费、“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项目调研费等。

## 八、其他

本方案所涉及条款或未尽事宜，由“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工作领导小组授权学研产企业学院负责解释或另行通知。

## 附件 2

# 第八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高教主赛道方案

第八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设高教主赛道（含国际参赛项目）。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 一、参赛项目类型

（一）新工科类项目：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虚拟现实、智能制造、网络空间安全、机器人工程、工业自动化、新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工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二）新医科类项目：现代医疗技术、智能医疗设备、新药研发、健康康养、食药保健、智能医学、生物技术、生物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医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三）新农科类项目：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农机装备、农业大数据、食品营养、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农业碳汇等领域，符合新农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四）新文科类项目：文化教育、数字经济、金融科技、财经、法务、融媒体、翻译、旅游休闲、动漫、文创设计与开发、电子商务、物流、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工作、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等领域，符合新文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参赛项目团队应认真了解和把握“四新”发展要求，结合以

上分类及项目实际，合理选择参赛项目类别。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四新”建设内涵和产业发展方向选择相应类型。

## **二、参赛方式和要求**

(一)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二)按照参赛学校所在的国家 and 地区，分为中国大陆参赛项目、中国港澳台地区参赛项目、国际参赛项目三个类别。国际参赛项目和中国港澳台地区参赛项目可根据当地教育情况适当调整学籍和学历的相关参赛要求。

(三)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或英文，如有其他语言需求，请联系大赛组委会。

## **三、参赛组别和对象**

根据参赛申报人所处学习阶段，项目分为本科生组、研究生组。根据所处创业阶段，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均内设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并按照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设置参赛项目类型。

**本科生组参赛条件如下：**

### **1. 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

务模式，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均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 **2. 初创组**

(1) 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未满 3 年（2019 年 3 月 1 日及以后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即 2017 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3，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51%。

## **3. 成长组**

(1) 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3 年以上（2019 年 3 月 1 日前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即 2017 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

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 **四、比赛赛制**

(一) 省赛采用校级初赛、省级预赛和省级决赛三级赛制。校级初赛由各学校负责组织，遴选出参加省级预赛的项目团队。省级预赛和省级决赛由大赛组委会负责组织。省级预赛采用“网上评审”的方式进行，通过“网上评审”产生晋级省级决赛的项目；省级决赛的项目将分六组（本科生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研究生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进行评审，择优决出各类奖项。

(二) 全省共产生 650 个项目入围省级预赛，通过“网上评审”产生 120 个项目进入省级决赛。

#### **五、奖项设置**

(一) 高教主赛道设置金奖 75 个、银奖 100 个、铜奖 150 个，本科生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研究生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具体名额根据报名情况确定，获奖项目颁发获奖证书和奖杯，提供投融资对接、落地孵化、人才招聘等服务。

(二) 本赛道设置最佳带动就业奖、最佳创意奖、最具商业价值奖、十佳人气奖等若干单项奖。

(三) 本赛道设置高校集体奖 10 个、优秀组织奖 10 个和优秀创新创业导师 75 名。

## 六、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第八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



## 第八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方案

第八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继续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有温度、更深程度上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 一、活动主题

红色青春筑梦创业人生 绿色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 二、主要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积极响应习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将思政教育、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相结合，传承红色基因，坚定理想信念，全面推进课程思政，涵养青年学生家国情怀；以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助力“新农村、新农业、新农民、新生态”建设，“思创·专创·科创·技创·产创”五创融合，扎根基层深入开展“双百三级三创”联动实践，以创新创业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迈出新步伐。

### 三、主要活动与时间安排

#### （一）制定方案（2022年4月）

各高校方案要聚焦“新农村、新农业、新农民、新生态”建设，围绕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要求，结合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展示“百镇千村万户，百校千系万队”双百三级三创（创新创业创造）联动成果，体现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成效，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助力乡村振兴。

#### （二）启动仪式（5月中下旬）

根据教育部安排，第八届“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全国启动仪式采取线上“全国连线，共同启动”的方式进行，我省设分会场参加。

#### （三）跟踪调研（5月下旬）

各高校要做好往届“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项目进展情况跟踪调研与分析，大赛组委会将组织开展“双百三级三创联动”项目公益培训活动，为参与活动的本届及往届团队创造项目落地环境，建立长效机制。

#### （四）活动报名（4-6月）

各单位要充分动员和挖掘本地优质创新创业项目参与活动，并组织团队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cy.ncss.cn](http://cy.ncss.cn)）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进行报名，报名截止时间为2022年

6月30日。

#### （五）组织实施（2022年4—7月）

1. 各高校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做好需求对接、培训、宣传等工作，引导参赛团队关注农业农村绿色发展，挖掘乡村多元价值，重点围绕科技、农业、环保等方面需求，结合各高校大学生项目团队自身优势和专业知识，支持大学生开展创业就业，助力乡村振兴。

2. 各高校通过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创新创业专项经费、师生共创、校地协同等多种形式，努力实现项目长期对接，推出一批帮扶品牌项目和帮扶示范区，发挥辐射带动作用，助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要积极争取相关部门、地方政府、行业企业、公益机构、投资机构等各方支持，通过政策倾斜、资金支持、设立公益基金等方式为活动提供保障。

3. 活动展示。在启动“青年红色筑梦之旅线上筑梦”直播专区，创造项目落地环境持续展示“双百三级三创联动”活动成果。各校结合项目优势和区域特色资源，项目需求对接等活动，以“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开展为契机，公益直播带货，带动创业就业，助力乡村振兴。

4. 宣传计划。线上宣传包括省教育厅微信公众号、福建教育电视台；各高校官网、微信公众号、官微；各大媒体撰写宣传软文（今日头条、网易自媒体、搜狐号等）线上合作平台 banner 图及详情页宣传；主流媒体采访及报道（人民日报、福建日报、

大闽网、东南网等)。线下宣传包括全省“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启动仪式活动现场宣传图文,各高校宣传(宣传栏、横幅、易拉宝等)等。

5. 视频展播。在“福建教育网”开展“我们的创业青春——我与‘红旅’的故事”主题小视频征集和展播活动。面向全省大学生征集优秀视频作品,记录红色筑梦之旅,青春创业之路,分享“红旅”五周年来的感悟和经历,评选优秀作品在各大媒体上广泛展播,并颁发荣誉证书。具体活动方案由大赛组委会另行发布。

#### (六) 总结表彰(2022年8月)

各高校要及时做好本次活动的经验总结和成果宣传,选树优秀典型,举办优秀团队先进事迹报告会,大赛组委会将遴选优秀案例,报送教育部进行展示和宣传。在全省决赛期间举办“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优秀成果展,对“青年红色筑梦之旅”项目根据申报情况和活动成效进行表彰。

### 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安排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符合大赛参赛要求的,可自主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 (一) 参赛项目要求

1.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同时在推进农业农村、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2. 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 3 人，不多于 15 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3.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 2017 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国家开放大学学生（仅限学历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 （二）参赛组别和对象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须为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否则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分为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

### 1. 公益组

（1）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积极弘扬公益精神，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

（2）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 2. 创意组

（1）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

理，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

(2) 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 3. 创业组

(1)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推动共同富裕。

(2) 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学生须为法定代表人。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 (三) 比赛赛制

1. 省赛采用校级初赛、省级预赛和省级决赛三级赛制。校级初赛由各高校负责组织，遴选出参加省级预赛的项目团队。省级预赛和省级决赛由大赛组委会负责组织。省级预赛使用“网上评审”的方式进行，通过“网上评审”的方式产生晋级省级决赛的项目。省赛决赛分3组进行（公益组、创意组和创业组）择优决出各类奖项。

2. 全省共产生300个项目入围省级预赛，通过网评，遴选50个项目入围省赛决赛。

#### (四) 奖项设置

本赛道设置金奖30个、银奖45个、铜奖75个；乡村振兴奖5个、最佳公益奖5个；十佳人气奖和“优秀创新创业导师”

30名。

## 五、资料报送

(一)各高校报送本校“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要明确活动时间、地点、规模、形式、支持条件等内容。

(二)各高校报送本校参加成果展材料，包含文字报告、照片、视频等。报送材料要求：文字材料要求纸质版扫描件(加盖部门公章, pdf格式)和电子版(Word格式);照片文件格式为jpg, 文件名格式为“活动内容.jpg”,规格统一设置为1024像素(高)×768像素(宽)分辨率不小于300DPI;视频文件格式为MP4, 分辨率不低于720×576, 文件名格式为“活动内容.mp4”。

(三)报送方式:6月20日前请各高校负责人将活动相关材料发送至邮箱JMDXCXCYZX@163.com,同时作为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依据。

##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地要成立专项工作组,推动形成政府、企业、社会联动共推的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统筹资源、加强保障。各地要积极协调地方政府有关部门,以及行业企业、公益机构、投资机构等,通过政策倾斜、资金支持、设立公益基金等方式为活动提供保障。

(三)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地要认真做好本次活动的宣传工作,通过提前谋划、集中启动、媒体传播,线上线下共同发力,全面展示各地各高校青年大学生参与活动的生动实践和良好

精神风貌。

(四) 敢于尝试、积极创新。利用网络直播、短视频等新型传播与销售途径，引导、助力红旅项目团队把握机会，积极创新创业。

## 七、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第八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